

臺中市立東勢工業高級中等學校110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 「電腦繪圖科-機械專業基礎集中式產學合作專班」招生簡章

壹、依據

一、臺中市政府110年1月20日中市教高字第1100004182號函。

貳、招生科別

- 一、實用技能學程-電腦繪圖科一班。
- 二、上課時間：一、二年級日間上課，三年級日間赴產業機構實習。
- 三、修業年限：學生三年修得132學分，核發畢業證書。

參、招生名額：

- 一、採二階段招生。第一階段招生(以下簡稱第一招)名額25名；第二階段招生(以下簡稱第二招)名額10名。
- 二、第一招如有餘額，名額將納入第二招。

肆、報名資格：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，並取得畢業資格或具同等學力證明者皆可報名。

伍、報名地點及聯絡資訊

- 一、報名地點：本校進修部辦公室。
- 二、學校地址：臺中市東勢區新盛里東關路6段1328號。
- 三、聯絡電話：04-25872136轉606。傳真電話：04-25887311。

陸、報名手續與報名費：(採現場報名)

- 一、報名表請自行由本校進修部網站以A4規格下載或至本校進修部免費索取。網址：
<https://c035.tc.edu.tw/p/412-1083-7331.php>。
- 二、請於報名表上黏貼身分證正、反面影本。
- 三、繳交最近3個月內光面彩色脫帽、半身、正面照片1吋2張(黏貼在報名表上)。
- 四、繳驗學歷證件(應屆畢業生尚未領得畢業證書，請就讀學校於報名表蓋章以茲證明)。
- 五、繳驗國民身分證或戶口名簿正本，驗畢歸還。
- 六、集體報名：
 - (一)報名表填妥後，請原畢業學校核對學籍、戶籍無誤後，並在報名表上加蓋校印或教務處印及經辦人員職章。
 - (二)由原畢業學校於報名期間，派員攜帶每位學生之報名表，至本校現場報名。
- 七、個別報名：請學生或家長至本校現場報名並檢附所需證件。
- 八、報名費：
 - (一)每人新台幣150元；中低收入戶子女減免報名費60%(應繳60元)；低收入戶免繳報名費，其應繳證明文件(有效期限以涵蓋報名日期為準)：
 - 1.鄉(鎮、市、區)公所核發之低(中低)收入戶證明文件影本。
 - 2.戶口名簿影本
 - (二)報名時必須按報考資格備齊證件繳驗，否則不予受理，辦理完成報名後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費。
 - (三)不符合報名資格者，不接受報名；若已繳報名費者，將予退還原繳報名費。

柒、報名日期及時間：

- 第一招：110年5月14日(星期五)~5月21日(星期五)，16:00至21:00，假日除外。
- 第二招：110年6月17日(星期四)~6月25日(星期五)，16:00至21:00，假日除外。

捌、評選方式及成績排序公告：(採書面資料審查及面試評定)

- 一、初試採書面資料審查，擇優錄取招生名額2倍率人數參加複試。複試以初試書面資料審查成績佔50%、面試成績佔50%，總成績滿分100分評定錄取順序，未達錄取標準(70分)者不予錄取。
- 二、面試測驗時間(複試)：
 - 第一招：110年5月29日(星期六)，上午9:00-12:00。
 - 第二招：110年7月3日(星期六)，上午9:00-12:00。
- 三、複試成績相同時，依就讀面試成績、初試(書面審查)、國中技藝班進行比序。

玖、放榜：

一、初選結果公告：

第一招：110年5月27日(星期四)，22:30前本校網頁公告。

第二招：110年6月29日(星期二)，22:30前本校網頁公告。

二、複試放榜日期：

第一招：110年6月4日(星期五)，22:30前本校網頁公告。

第二招：110年7月6日(星期二)，17:00前本校網頁公告。

拾、報到事項及日期：

一、經錄取者請於報到日期持下列資料至本校進修部辦公室辦理報到：

1. 身分證正本(無身分證者請帶健保卡正本)

2.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(無身分證者請帶健保卡正面影本)

3. 戶口名簿影本

4. 大頭照一張(1吋)

5. 大頭照光碟

6. 郵局存摺影本

7. 特殊身分證明(原住民、身心障礙、低收、中低收、特殊境遇)

並於110年7月7日前(星期三)繳交國中畢業證書(或同等學力證明書)正本，逾期未完成報到及繳交國中畢業證書(或同等學力證明書)正本者，視同放棄錄取資格。

二、報到日期：

第一招：110年6月7日(星期一)15:30至21:00。

第二招：110年7月7日(星期三)10:00至12:00

三、已錄取者，經本校發現所繳證件或所填各項資料與事實不符，將取消錄取資格並不得註冊入學；入學後始被發覺者，得撤銷學籍。

四、已錄取者，請詳閱本校網站公告註冊應注意之相關規定。

拾壹、成績複查

對報名資格審查或錄取結果有疑義者，應於事件發生起3日內，向本校招生委員會提出書面申請。

拾貳、附則

一、本招生簡章所訂定之時程，如因天災或其它因素必須變更時，將於本校首頁另行公告。

二、凡經本校錄取，但未依學校規定期限完成註冊者，廢止其錄取資格。

三、本班招生未達10人者不予開班，原已錄取報到學生則輔導至本校實用技能學程就讀，不願接受轉科者，廢止其錄取資格，且不得要求退還報名費。

四、本班需操作機械及其他器具，色盲、智能障礙、肢障、聽障及視障者不宜。

五、本招生簡章經本校招生委員會議通過，並陳報臺中市政府教育局核定後實施。

六、產學合作專班學程及發展：

(一)本專班申請計劃為3年期程，一、二年級(110、111學年度)課程調整至日間授課；三年級(112學年度)全職進入職場實習(白天媒合學生至合作廠家實習，夜間授課為輔；得領取基本工資以上薪資；每月單數週週五夜間返校召開班會座談或上重補修課程)。

(二)課程規劃以實用技能學程機械群電腦繪圖科做規劃辦理，增開機械加工實務操作課程。

(三)本班規劃一、二年級日間授課以完成實用技能學程一電腦繪圖科三個年段90%以上之相關課程，並取得丙級證照。專班學生三年級赴合作廠家實習，採專案核准辦理採計應修學分數三十學分(在合作廠家實習期間每學期採計15學分)均需修習，且至少60%及格，期使學生修得132學分以上，取得畢業條件並習得一技之長。

(四)專班辦理期程：自110年9月1日起至113年6月30日止。畢業後輔導銜接合作廠家工作或進入科大相關科系繼續進修，以強化學生專精技術及產品設計開發能力。

臺中市立東勢工業高級中等學校110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

「電腦繪圖科-機械專業基礎集中式產學合作專班」第一階段招生報名表

姓 名		身分證號										編號: (勿填寫)	
生 日	年	月	日	性別	男	女	學生 手機						貼本人正面 1吋照片
監護人 姓名				關係		監護人 手機							
通訊 地址	□□□												
學 歷	立 國中 ☐ 畢業 ☐ 修業 (民國 年 月) 曾就讀 立 高中(職) 科 年級												

身分證正面	身分證反面
-------	-------

臺中市立東勢高工110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「電腦繪圖科」
第一階段招生准考證

准考證號		姓名		貼本人正面 1吋照片
	(勿填寫)			
注意 事項	1.複試：110年5月29日(星期六)上午9:00。 2.放榜：110年6月4日(星期五) 22:30前公告於本校網站。 3.報到：110年6月7日(星期一)時間自 15:30 至 21:00，持相關資料及本准考證至本校進修部辦公室報到，並繳交國中畢業證書正本，未完成報到及繳交畢業證書正本者，視同放棄錄取。			

臺中市立東勢工業高級中等學校110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

「電腦繪圖科-機械專業基礎集中式產學合作專班」第二階段招生報名表

姓 名		身分證號										編號: (勿填寫)	
生 日	年	月	日	性別	男	女	學生 手機						貼本人正面 1吋照片
監護人 姓名				關係		監護人 手機							
通訊 地址	□□□												
學 歷	立 國中 ☐ 畢業 ☐ 修業 (民國 年 月) 曾就讀 立 高中(職) 科 年級												

身分證正面	身分證反面
-------	-------

臺中市立東勢高工110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「電腦繪圖科」
第二階段招生准考證

准考證號		姓名		貼本人正面 1吋照片
	(勿填寫)			
注意 事項	1.複試：110年7月3日(星期六)上午9:00。 2.放榜：110年7月6日(星期二)17:00前公告於本校網站。 3.報到：110年7月7日(星期三)時間自10:00至12:00，持相關資料及本准考證至本校進修部辦公室報到，並繳交國中畢業證書正本，未完成報到及繳交畢業證書正本者，視同放棄錄取。			

臺中市立東勢工業高級中等學校 110 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

「電腦繪圖科-機械專業基礎集中式產學合作專班」

初試-書面審查計分標準表

項目	計分方式	積分上限	學生自評	審查得分
扶助弱勢	1. ☐ 低收入戶證明文件者：5分 2. ☐ 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者：3分 3. ☐ 其他	5		
無記過紀錄	國一至國三上學期，五學期累計： 1. ☐ 無處分紀錄者(含銷過後):25分 2. ☐ 銷過後無「小過或3次警告」紀錄者:10分 3. ☐ 其他	25		
日常表現	國一至國三上學期，五學期累計： 1. ☐ 無缺曠節數且無事假者: 20分 2. ☐ 無缺曠節數且事假5日內者:15分 3. ☐ 缺曠7節內者：5分 4. ☐ 其他	20		
學習表現	國一至國三上學期，五學期成績總平均： 1. ☐ 優等:25分 2. ☐ 甲等:20分 3. ☐ 乙等:15分 4. ☐ 丙等:10分 5. ☐ 其他	25		
獎勵紀錄	國一至國三上學期： 1. ☐ 有大功紀錄者：5分 2. ☐ 有小功紀錄者：3分 3. ☐ 有嘉獎紀錄者：2分 4. ☐ 其他	10		
服務表現	國一至國三上學期，五學期累計服務時數： 1. ☐ 滿30小時者:5分 2. ☐ 未滿30小時者	5		
技能學習	1. ☐ 就讀國民中學技藝教育者:5分 2. ☐ 未就讀國民中學技藝教育者	5		
技優證明	1. ☐ 國民中學技藝競賽-前三名者：5分 2. ☐ 國民中學技藝競賽-優勝者：3分 3. ☐ 其他	5		
審查委員簽章：		總計分數		

註：學習成績等第與分數之轉換如下：

- 一、優等：九十分以上。
- 二、甲等：八十分以上未滿九十分。
- 三、乙等：七十分以上未滿八十分。
- 四、丙等：六十分以上未滿七十分。
- 五、丁等：未滿六十分。

臺中市立東勢工業高級中等學校110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
「電腦繪圖科-機械專業基礎集中式產學合作專班」
已報到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

第一聯 錄取學校存查聯

姓名		身分證字號		聯絡電話	
本人分發至貴校_____科，因故自願放棄貴校之入學資格，絕無異議，特此聲明。 此致 _____(錄取學校全銜) 學生簽章：_____ 家長(或監護人)簽章：_____ 日期：109 年 月 日					
錄取學校教務處蓋章					

第二聯 學生存查聯

姓名		身分證字號		聯絡電話	
本人分發至貴校_____科，因故自願放棄貴校之入學資格，絕無異議，特此聲明。 此致 _____(錄取學校全銜) 學生簽章：_____ 家長(或監護人)簽章：_____ 日期：109 年 月 日					
錄取學校教務處蓋章					

說明：

- 1.已報到學生欲放棄分發錄取資格者，請填妥本聲明書(共二聯)並經學生及家長(或監護人)簽章後，於**110年7月8日(星期三)上午11:00**前由學生或家長(或監護人)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。
- 2.錄取學校於聲明書蓋章後，將第一聯撕下由學校存查，第二聯由學生領回。
- 3.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，不得以任何理由回復或撤回，請學生及家長慎重考慮。